

<<彻底搞懂信用证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彻底搞懂信用证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801658401

10位ISBN编号：780165840X

出版时间：2011-11

出版时间：中国海关出版社

作者：王腾 等著

页数：26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## <<彻底搞懂信用证>>

### 内容概要

作者在本书第一版的基础上，根据UCP 600和Incoterms 2010进行了修订。

同时，也根据前版书的读者反馈对相关内容进行了梳理。

在第三章

末，增加了“延伸阅读”一节，以便读者更好地理解如何利用信用证融资。

本书从实务的角度出发，结合实际发生的案例，对信用证业务进行了全面分析。

书中涵盖了信用证作为结算工具和融资工具的所有业务，并对与信用证相关的国际惯例、国内法规等在实际操作中经常遇到的问题展开讨论。

同时，对银行和外贸企业在实务中如何规范操作，规避潜在风险，维护资金安全提出了中肯的意见。

本书的语言叙述通俗易懂、深入浅出、不乏文采，具有可读性。

书中的“小贴士”、“相关链接”、“特别提醒”等栏目帮助读者归纳要点、理清思路。

## <<彻底搞懂信用证>>

### 作者简介

王腾，1994年起在中国工商银行从事国际业务工作，2003年获“国际信用证专家资格”证书，2003年-2004年在瑞典隆德大学学习，获得欧洲商法与商务管理硕士学位，2005年。2006年在中国工商银行新加坡分行工作，为中国工商银行国际结算与贸易融资专家组成员，现供职于中国工商银行山东省分行。从事金融工作十几年来，一直致力于国际结算和贸易融资业务的研究，先后在《国际金融研究》、《金融论坛》、《对外经贸实务》、《中国外汇》、《金融与保险》、《中国海关》、《进出口经理人》等国家核心和一级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几十篇。

曹红波，法学学士，获国际商会（ICC）、英国注册银行家协会（CIB）和国际金融服务协会（IFSA）共同颁发的“国际信用证专家资格”证书。现供职于中国银行南通分行，从事信用证实务和研究工作十多年，历任国际结算部科长、部门副经理等职务，担任中国银行南通分行和江苏省分行培训中心兼职教师，从事国际结算业务培训授课工作。在《国际金融研究》、《对外经贸实务》等学术刊物上发表数篇信用证业务论文。

## <<彻底搞懂信用证>>

### 书籍目录

- 第一章 初识信用证——入门
  - 第一节 信用证是做什么的
  - 第二节 信用证有多少种
  - 第三节 切勿误解信用证
- 第二章 信用证之旅——流程
  - 第一节 合同和信用证——筹划从贸易合同开始
  - 第二节 申请和开立——信用证整装待发
  - 第三节 审核与通知——信用证踏上征程
  - 第四节 修改——信用证的成熟
  - 第五节 制单和交单——信用证的使用
  - 第六节 审单和承付——信用证的践诺
  - 第七节 收汇和核销——信用证的收获
  - 第八节 费用——信用证“不差钱儿”
- 第三章 用信用证借钱——融资
  - 第一节 对出口商的融资——卖方如何借钱
  - 第二节 对进口商的融资——买方如何借钱
  - 第三节 延伸阅读
- 第四章 第三只看信用证——权衡利与弊
  - 第一节 利为信用证存在之本
  - 第二节 弊端不容忽视
  - 第三节 扬长避短趋利避害
- 第五章 信用证的游戏规则——法规、惯例
  - 第一节 国际惯例
  - 第二节 各国法规与国际惯例的差别
  - 第三节 我国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信用证纠纷的规定
- 参考文献

## &lt;&lt;彻底搞懂信用证&gt;&gt;

## 章节摘录

版权页：插图：有观点认为，修改不像信用证那般重要，修改只是对原证的补充完善。但从某种程度上讲，之所以修改，正是因原证有不如意之处非改不行，修改的是关键部分。因此，对通知行的要求应该更高。

1. 审核真实性同信用证一样，修改也必须首先确保真实，审核密押、印鉴，并告知受益人审核结果，是通知行通知修改的主要责任。

按常理理解，原证已开出了，修改是交易双方达成的意愿，修改应该是水到渠成。

然而，实务中，却有不良进口商钻空子，伪造信用证修改进行诈骗。

2. 审核修改内容对于修改内容，重点是对照原证条款，第一步读明白原有条款被修改后的意思；第二步把修改后的新条款放回原证中，审核其与其他条款是否吻合；最后，还需要从政策的角度，审核修改后的新条款是否符合政策法规。

对于审核中发现的问题，一方面，需要在修改文本中做标注，提示受益人注意；另一方面，征得受益人同意，向开证行查询澄清。

3. 及时、准确通知及时、准确通知，是UCP赋予通知行的责任，不仅对信用证如此，对信用证修改也如此。

甚至可以说，通知修改的时效要高于通知信用证。

因多数情况下，受益人已开始生产备货，有时已进入出运阶段，常常是等修改一到就装船。

4. 保兑在保兑信用证下，如果通知行对原证加具了保兑，成为了保兑行，对于修改有权选择是否加保。

如果保兑行选择将保兑扩展至修改，需将扩展保兑也一并通知给受益人，并从通知修改之时起，即不可撤销地受修改条款的约束。

如果保兑行选择不对修改加保，须及时告知开证行和受益人。

## <<彻底搞懂信用证>>

### 编辑推荐

《彻底搞懂信用证(第2版)》：根据UCP600和Incoterms 2010最新规定编写，涵盖信用证作为结算工具和融资工具的所有业务，为外经贸企业规范业务操作、规避潜在风险提供指导，两位有十余年信用证实操经验专家的原创力作！

由中国海关出版社倾情打造的中国第一个外经贸图书品牌，致力于给中国的外贸人带来最专业、最实用、最时尚、最轻松的非凡阅读体验。

<<彻底搞懂信用证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